



安全理事会

Distr.: General  
19 June 2019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安全理事会第 1718(2006)号决议  
所设委员会

2019 年 6 月 18 日缅甸常驻联合国代表团给委员会主席的普通照会

缅甸联邦共和国常驻联合国代表团向安全理事会第 1718(2006)号决议所设委员会主席致意，并谨随函转递缅甸关于安全理事会第 2375(2017)和 2397(2017)号决议执行情况的报告。



## 2019年6月18日缅甸常驻联合国代表团给委员会主席的普通照会的附件

### 缅甸关于安全理事会第2375(2017)和2397(2017)号决议执行情况的报告

1. 根据安全理事会第2375(2017)号决议第19段和安全理事会第2397(2017)号决议第17段，安理会决定，会员国应向安全理事会报告为有效执行上述规定而采取的具体措施。在这方面，缅甸谨提交关于这些决议执行措施的报告如下。

#### 概览

2. 缅甸大力倡导核裁军，认为核裁军与不扩散是相互关联和相辅相成的。缅甸坚信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对国际和平与安全构成严重威胁，因此加入、批准或签署了相关的国际裁军条约。

3. 缅甸充分履行了安全理事会相关决议规定的义务，并根据第2371(2017)、2321(2016)和2270(2016)号决议于2017年10月6日首次提交了执行情况报告。

#### 执行措施

4. 除了在关于安全理事会有关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的各项决议执行情况的上一次报告中所提供的信息外，缅甸谨此报告缅甸政府为执行第2375(2017)和2397(2017)号决议的规定所采取的进一步措施如下：

(a) 缅甸政府2018年1月15日发布总统令，指示所有相关部委、机构和区域政府全面执行这两项决议的规定；

(b) 第2375(2017)和2397(2017)号决议案文以及附件一和二中受旅行禁令和(或)资产冻结的个人和实体名单已分发给相关部委、机构和区域政府，以便将这些人列入旅行禁令名单并冻结其资产；

(c) 根据第2375(2017)号决议第18段和第2397(2017)号决议第8段，下令关闭朝鲜在仰光经营的一家餐馆，不准延长在餐馆工作的21名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国民的居留许可。这些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国民已于2018年3月25日全部离开缅甸。

#### 结论

5. 缅甸欢迎的朝韩首脑会议和2018年6月和2019年2月美利坚合众国与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的两次首脑会议，并确认这是为朝鲜半岛无核化进程取得进展所作的努力。

6. 缅甸完全致力于执行安全理事会各项决议，包括第2397(2017)、2375(2017)、2371(2017)、2321(2016)和2270(2016)号决议，并支持以和平、建设性方式解决朝鲜半岛无核化问题的努力。